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神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十五期）

山东神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神戎电子”、“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招商证券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与神戎电子签订的《山东神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与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招商证券本次参加辅导的人员：邹卓榆、王越、姜博、武侠、赵洪磊和樊非凡。辅导工作小组全体成员均为招商证券正式员工，拥有丰富的股票上市辅导、发行承销及上市保荐的工作经历；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持续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2 月，开展辅导工作的方式包括尽职调查与收集资料、持续追踪资本市场热点信息及相关行业领域热点信息，采用远程、电话等沟通方式对公司进行辅导。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根据辅导计划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辅导的主要内容包括：

1、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查阅公司所在行业的相关信息，了解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及市场变化情况。

2、辅导小组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重要会计政策、盈利能力、主要资产及负债等情况，并了解公司 2023 年下半年经营情况。

3、辅导期内，公司公布了《董事辞职公告》，经辅导小组核查，该对外披露文件符合相应制度。

4、辅导小组对公司进行了网络核查，未发现公司涉及任何不良纠纷、诉讼或仲裁等情况。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上一期辅导工作中，辅导小组督导公司对常规披露文件的完整性及合规性做出对应的核查，并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的梳理。同时关注同行业其他公司上市审核情况并积极展开自查。

经过辅导小组与公司的交流和沟通，公司正在逐步完善和规范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在本辅导期内也对部分相关内控制度进行了修订与制定。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公司应注重对外披露文件的合规性与及时性，及时披露公司的各项公告。需要公司按照北交所的相关规则指引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日常运作，按照全面注册制的标准完善内控制度，同时需关注公司及所处行业的市场变化情况及相关审核动态。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辅导人员

招商证券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邹卓榆、王越、姜博、武侠、樊非凡、赵洪磊。辅导工作小组全体成员均为招商证券正式员工，拥有丰富的股票上市辅

导、发行承销及上市保荐的工作经历；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形。

（二）辅导内容

下一阶段辅导小组计划进一步指导公司深入学习全面注册制下的相关法律法规。并将所学习的政策法规进一步运用到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中持续完善相关决策机制及管理制度，并对相关问题提出整改建议。

特此报告，请予以审核、指导。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神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二十五期）》之辅导机构签字盖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字：

邹卓榆	王　越	姜　博
武　侠	赵洪磊	樊非凡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4 年 1 月 15 日